

##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8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方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的《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18-034号）。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30日